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機關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14、15樓

承辦人：商借教師 許本雲

電話：03-3322101#7523

電子信箱：10037723@ms.tyc.edu.tw

受文者：國立臺北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20日

發文字號：桃教中字第113002368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ATTACH1 A095G0000Q0000000_376735100E_1130023689_ATTACH1.doc、ATTACH2 A095G0000Q0000000_376735100E_1130023689_ATTACH2.doc、ATTACH3 A095G0000Q0000000_376735100E_1130023689_ATTACH3.doc、ATTACH4 A095G0000Q0000000_376735100E_1130023689_ATTACH4.doc、ATTACH5 A095G0000Q0000000_376735100E_1130023689_ATTACH5.doc、ATTACH6 A095G0000Q0000000_376735100E_1130023689_ATTACH6.pdf)

主旨：檢送本市113年度推行小康計畫仁愛獎助學金實施計畫暨申請表及操作手冊各1份，自即日起至113年4月8日止受理申請(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桃園市113年度推行小康計畫仁愛獎助學金實施計畫」辦理。

二、申請資格：

(一)設籍本市6個月以上(112年9月1日前設籍桃園市，由學校審核認定之)各區公所列冊登記低收入戶之子女就讀國內公私立大專院校(不含研究所)、高中職及就讀本市各國中、小學生(低收入戶證明有效期限須超過113年3月31日)。

(二)112學年第1學期在校期間無記小過(含)以上紀錄者(銷過及功過相抵者均不符合申請資格)。

(三)未具有公費生資格。



三、申請方式：

(一)本市市立學校：申請人填具申請表並備妥相關證明文件交予各就讀學校，由學校逕予審查及核發獎助學金。

(二)非本市市立學校：申請人填具申請表並備妥相關文件交予就讀學校初審。

(三)為利統計申請及核發情形，請各校均須至桃園市小康計畫仁愛獎助學金申請平臺(<https://nl.pjhs.tyc.edu.tw/SC/>)登入填報(建議使用Chrome 瀏覽器)。

四、資料寄送：非本市市立學校請至獎助學金申請平臺列印「申請清冊」並檢附相關資料，於本(113)年4月8日（以郵戳為憑）前將資料寄(送)至本市大崗國中總務處(33377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二路168號，請於信封上註明：小康仁愛獎助學金)，逾期送件、逾期缺件及核章不全者以棄權論，學校如包含不同教育階段，請依高中、國中、國小階段分別造冊。

五、若貴校設有進修部，請逕行轉達並依規定申請，本局不另函發。

六、本案如有疑問請逕洽本市大崗國中出納組陳組長與協行教師黃教師、林教師電話：03-3280888分機513、516、520。

七、旨揭計畫及相關表件已公告於桃園市小康計畫仁愛獎助學金申請平臺網站（<https://nl.pjhs.tyc.edu.tw/SC/>）提供下載。

正本：全國各大專院校、全國各高中職、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除外)

副本：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本局國小教育科

113/03/25
10:48:19

裝



線



桃園市 113 年度推行小康計畫仁愛獎助學金實施計畫

一、目的：為鼓勵本市低收入戶子女順利完成學業，增進謀生技能，期能步入小康社會。

二、辦理單位：

(一) 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二) 承辦單位：桃園市立大崗國民中學。

三、申請資格：

(一) 設籍本市 6 個月以上（112 年 9 月 1 日前設籍桃園市，由學校審核認定之）各區公所列冊登記低收入戶之子女就讀國內公私立大專院校(不含研究所)、高中職及就讀本市各國中小學生。(低收入戶證明有效期限須超過 113 年 3 月 31 日)

(二) 112 學年第 1 學期在校期間無記小過(含)以上紀錄者(銷過及功過相抵者均不符合申請資格)。

(三) 未具有公費生資格。

申請類別及金額：本局得視預算及申請人數多寡，酌予調整各類組獎、助學金之名額。

(一)大專院校組（五專前 3 年比照高中職組，後 2 年比照大專院校組）：

1. 獎學金：

(1) 金額：新臺幣 8,000 元。

(2)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業平均成績 70 分以上。

2. 助學金：

(1) 金額：新臺幣 6,000 元。

(2)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業平均成績 60 分以上。

(二)高中職組(含進修學校)：

1. 獎學金：

(1) 金額：新臺幣 4,000 元。

(2)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業平均成績 80 分以上。

2. 助學金：

(1) 金額：新臺幣 3,000 元。

(2)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業平均成績 60 分以上。

(三)國中組：

1. 獎學金：

(1) 金額：新臺幣 2,000 元。

(2)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80 分以上。

2. 助學金：

(1) 金額：新臺幣 1,500 元。

(2)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業成績平均未達 80 分。

(四)國小組：

助學金-金額：新臺幣 1,000 元。

五、審核：

(一)本市市立高國中小：學校逕予審查及核發獎助學金。

(二)非本市市立學校(公私立大專院校、高中職、國中小)：

- 1.獎助學金之核發，由「桃園市推行小康計畫仁愛獎助學金審核會」審核決定之。
- 2.獎助學金審核會置召集人1人，由本局局長兼任，委員5人本局自現任或退休中小學校長聘任之。

六、學生申請手續：依申請身分填具申請表(附件一-1~4)並備證明文件交予各就讀學校審查。

七、各校承辦單位繳交之資料：

(一)本市市立高國中小：

- 1.請至桃園市小康計畫仁愛獎助學金申請平臺 (<https://nl.pjhs.tyc.edu.tw/SC/>) 登入填報。
- 2.列印：

(1) 申請表(附件一-1 或附件一-2)

(2) 「申請暨印領清冊」(附件二)

申請表請申請人簽名或蓋章並逐層核章，無須寄送大崗國中，相關證明文件請自行留校備查。

(二)非本市市立學校(公私立大專院校、高中職、國中小)：

- 1.請至桃園市小康計畫仁愛獎助學金申請平臺 (<https://nl.pjhs.tyc.edu.tw/SC/>) 登入填報。
- 2.列印：

(1) 申請表(附件一-3 或附件一-4)

(2) 「申請清冊」(附件三)

申請表請申請人簽名或蓋章並逐層核章後，連同其他相關證明文件正本於 113 年 4 月 8 日(以郵戳為憑)前寄(送)至大崗國民中學總務處(33377 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二路 168 號，請於信封上註明：小康仁愛獎助學金)，逾期送件、逾期缺件及核章不全者以棄權論。

3.本局審核通過後，將函文請各校檢具：

(1) 「印領清冊」(附件四)

(2) 「粘貼憑證用紙」(附件五)

(3) 「接受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補助或委託經費支出憑證簿」(附件六)

(4) 「統一收據(或領據)」、「匯款公庫資料表」(附件七)

備妥以上文件寄(送)大崗國中，待彙整作業完成後撥款至各校。

提醒：各大專院校、私立高中、私立國中小製作「申請清冊」時，可一併將「印領清冊」備妥(先請學生簽名備用，以免審核通過後「印領清冊」找不到學生簽名而延誤送件時間。

八、本案相關公告及文件電子檔置於桃園市小康計畫仁愛獎助學金申請平臺網站供下載。

九、聯絡人：桃園市大崗國中出納組陳組長與協行教師黃老師、林老師 電話：03-3280888 分機 513、516、520。

十、附則：

(一)高中、大專學生若屬延長修業年限不得申請本案獎助學金。

(二)大專生資格認定：凡就讀教育部立案國內公私立大專院校專科部(四、五年級)、大學部

等在學生(不含公費生、重修生、延修生、延畢生、進修部、在職進修生、推廣教育學分班及夜間部學生)。

(三)僅減免註冊相關費用或申請學產基金者仍可申請。

(四)如為高中、國中、國小綜合型之學校請將印領清冊(或清冊)分別造冊。

(五)獎學金及助學金請擇優一項申請，成績(分數)如有小數點均以四捨五入取到整數位(如學生成績證明單分數為 59.5 分，請在申請書、清冊(或印領清冊)及電子檔的成績欄填 60 分)。

(六)申請所送各項書表，不論審查合格與否概不發還。



桃園市 113 年度推行小康計畫仁愛獎助學金申請表(桃園市立國中小適用)

編號：

就讀學校			
學生姓名		班級座號	年 班 號
出生年月日			
家長姓名		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 (含村里)			
申請項目	☐ 國小助學金：新臺幣 1,000 元。 ☐ 國中獎學金：新臺幣 2,000 元。 ☐ 國中助學金：新臺幣 1,500 元。		
申請資格	1.112 年 9 月 1 日前設籍桃園市並持續設籍且為區公所列冊登記低收入之子女。 2.112 學年第 1 學期在校期間無記小過(含)以上紀錄者(銷過及功過相抵者均不符合申請資格)。 3.未具有公費生資格 (僅減免註冊相關費用或申請學產基金者仍可申請) 。 4.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業總平均成績 80 分以上之國中生得申請獎學金。		
繳交 證明文件	1.有效之低收入戶證明 (有效日期超過 113 年 3 月 31 日) 2.申請國中獎學金者應附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成績單。 ※以上文件如為影本，請加蓋學校承辦人職章及核與正本無誤章。		
申請人 簽名或蓋章		家 長 簽名或蓋章	
學校審查 (請勾選)	1. 申請人係設籍桃園市 6 個月以上各區公所列冊登記低收入戶之子女。 2. 申請人於 112 學年第 1 學期在校期間無記小過(含)以上紀錄者 (銷過及功過相抵者均不符合申請資格)。 3.未具有公費生資格 (僅減免註冊相關費用或申請學產基金者仍可申請) 。 4.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業總平均成績 80 分以上。(國小免填)		☐ 是 ☐ 否 ☐ 是 ☐ 否 ☐ 是 ☐ 否 ☐ 是 ☐ 否
就讀學校審查結果： ☐ 符合申請「獎學金」 ☐ 符合申請「助學金」 ☐ 不符合			
導師：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桃園市 113 年度推行小康計畫仁愛獎助學金申請表

(桃園市立高中職適用)

編號：_____

學生姓名			申請人		
出生年月日			聯絡電話		
就讀學校			科系班級	_____系(科)_____年_____班	
戶籍地址 (含村里)				本人確實於 112 年 9 月 1 日前設籍桃園市，並持續設籍。	(請申請人簽章)
申請組別	☐ 高中組(五專一~三年級)		申請類別	☐ 獎學金 ☐ 助學金	
入學時間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學制	_____年制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業平均成績	
繳交證明文件	1. 低收入戶證明正本 1 份 (有效日期超過 113 年 3 月 31 日) 2.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成績證明書正本 1 份 ※以上文件如為影本，請加蓋學校承辦人職章及核與正本無誤章。				
附則	1. 高中職學生若屬延長修業年限不得申請本獎助學金。 2. 大專生資格認定：凡就讀教育部立案國內公私立大專院校專科部(四、五年級)、大學部等在學學生(不含公費生、重修生、延修生、延畢生、進修部、在職進修生、推廣教育學分班及夜間部學生)。 3. 僅減免註冊相關費用或申請學產基金者仍可申請。 4. 獎學金及助學金僅可擇優一項申請，成績(分數)如有小數點均以四捨五入計算，取到整數位。				
申請人簽名或蓋章			家長簽名或蓋章 (大專組得免填)		
學校審查 (請勾選)	1. 申請人係設籍桃園市 6 個月以上各區公所列冊登記低收入戶之子女。 2. 申請人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在校期間無記小過(含)以上紀錄者(銷過及功過相抵者均不符合申請資格)。 3. 申請人未具有公費生資格。 4. 獎學金成績要求：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業總平均分數，高中 80 分以上，大專院校 70 分以上。 5. 助學金成績要求：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業總平均 60 分以上。				☐ 是 ☐ 否 ☐ 是 ☐ 否 ☐ 是 ☐ 否 ☐ 是 ☐ 否 ☐ 是 ☐ 否
就讀學校審查結果： ☐ 符合申請「獎學金」 ☐ 符合申請「助學金」 ☐ 不符合					
導師：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備註：本申請表所蒐集個人資料，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只針對本小康仁愛獎助學金之目的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不做其他用途。

A095G0000Q0000000_376735100E_1130023689 ATTACH3.doc 無法辨識、手續不全等則不予審查。

桃園市 113 年度推行小康計畫仁愛獎助學金申請表(非桃園市立國中小適用)

編號：

就讀學校			
學生姓名		班級座號	年 班 號
出生年月日			
家長姓名		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 (含村里)			
申請項目	☐ 國小助學金：新臺幣 1,000 元。 ☐ 國中獎學金：新臺幣 2,000 元。 ☐ 國中助學金：新臺幣 1,500 元。		
申請資格	1. 112 年 9 月 1 日前設籍桃園市並持續設籍且為區公所列冊登記低收入之子女。 2. 112 學年第 1 學期在校期間無記小過(含)以上紀錄者(銷過及功過相抵者均不符合申請資格)。 3. 未具有公費生資格(僅減免註冊相關費用或申請學產基金者仍可申請)。 4.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業總平均成績 80 分以上之國中生得申請獎學金。		
繳交 證明文件	1. 有效之低收入戶證明(有效日期超過 113 年 3 月 31 日) 2. 申請國中獎學金者應附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成績單。 ※以上文件如為影本，請加蓋學校承辦人職章及核與正本無誤章。		
申請人 簽名或蓋章		家 長 簽名或蓋章	
學校初審 (請勾選)	1. 申請人係設籍桃園市 6 個月以上各區公所列冊登記低收入戶之子女。 2. 申請人於 112 學年第 1 學期在校期間無記小過(含)以上紀錄者(銷過及功過相抵者均不符合申請資格)。 3. 未具有公費生資格(僅減免註冊相關費用或申請學產基金者仍可申請)。 4.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業總平均成績 80 分以上。(國小免填)		☐ 是 ☐ 否 ☐ 是 ☐ 否 ☐ 是 ☐ 否 ☐ 是 ☐ 否
審查結果： ☐ 符合申請「獎學金」 ☐ 符合申請「助學金」 ☐ 不符合			
導師：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桃園市推行小康計畫仁愛獎助學金審核會 複審結果：			



桃園市 113 年度推行小康計畫仁愛獎助學金申請表

(非桃園市立之大專院校、高中職(含進修學校)適用)

編號：_____

學生姓名			申請人		
出生年月日			聯絡電話		
就讀學校			科系班級	_____系(科)____年____班	
戶籍地址 (含村里)				本人確實於 112 年 9 月 1 日前設籍桃園市，並持續設籍。	(請申請人簽章)
申請組別	☐ 大專組(五專四、五年級) ☐ 高中組(五專一~三年級)		申請類別	☐ 獎學金 ☐ 助學金	
入學時間	年 月 日	學制	_____年制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業平均成績	
繳交證明文件	1. 低收入戶證明正本 1 份 (有效日期超過 113 年 3 月 31 日) 2.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成績證明書正本 1 份 ※以上文件如為影本，請加蓋學校承辦人職章及核與正本無誤章。				
附則	1. 高中、大專學生若屬延長修業年限不得申請本獎助學金。 2. 大專生資格認定：凡就讀教育部立案國內公私立大專院校專科部(四、五年級)、大學部等在學學生(不含公費生、重修生、延修生、延畢生、進修部、在職進修生、推廣教育學分班及夜間部學生)。 3. 僅減免註冊相關費用或申請學產基金者仍可申請。 4. 獎學金及助學金僅可擇優一項申請，成績(分數)如有小數點均以四捨五入計算，取到整數位。				
申請人簽名或蓋章			家長簽名或蓋章 (大專組得免填)		
學校初審 (請勾選)	1. 申請人係設籍桃園市 6 個月以上各區公所列冊登記低收入戶之子女。 2. 申請人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在校期間無記小過(含)以上紀錄者(銷過及功過相抵者均不符合申請資格)。 3. 申請人未具有公費生資格。 4. 獎學金成績要求：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業總平均分數，高中 80 分以上，大專院校 70 分以上。 5. 助學金成績要求：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業總平均 60 分以上。				☐ 是 ☐ 否 ☐ 是 ☐ 否 ☐ 是 ☐ 否 ☐ 是 ☐ 否 ☐ 是 ☐ 否
就讀學校審查結果：					
☐ 符合申請「獎學金」 ☐ 符合申請「助學金」 ☐ 不符合					
導師：_____ 承辦人：_____ 單位(承辦處室)主管：_____					
桃園市推行小康計畫仁愛獎助學金審核會 複審結果：					

備註：本申請表所蒐集個人資料，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只針對本小康仁愛獎助學金之目的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不做其他用途。

本申請表各欄均應逐項詳填、核章完畢，相關證明文件請依序排列，如有遺漏、無法辨識、手續不全等則不予審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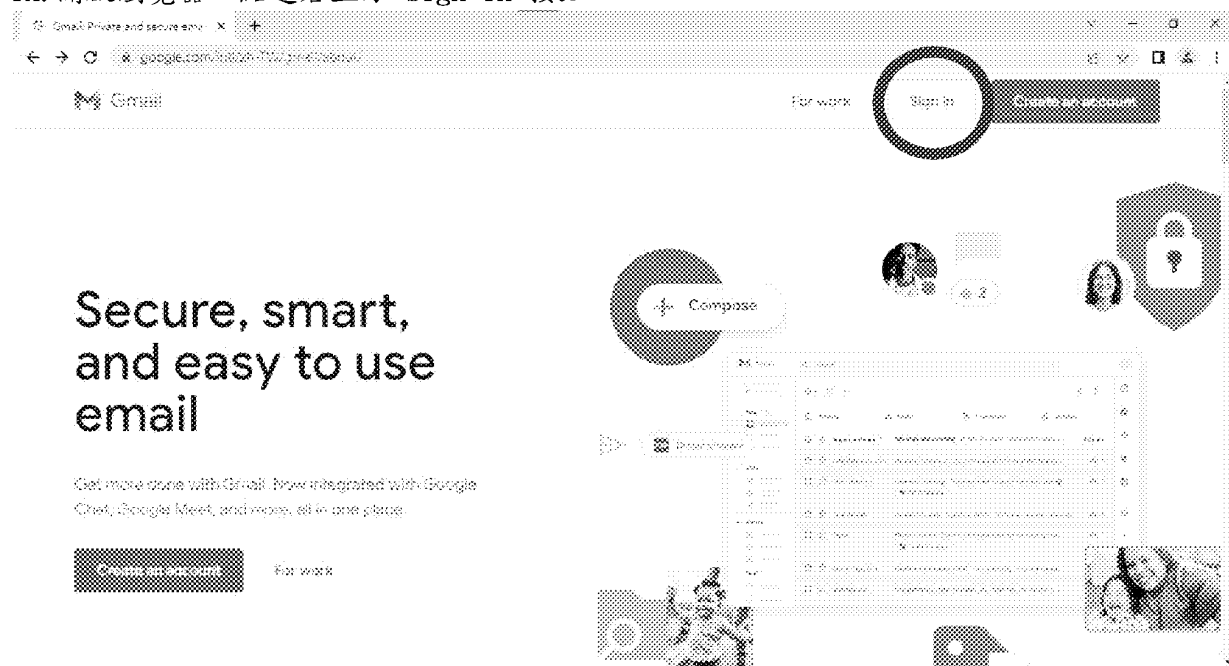
A095G0000Q0000000_376735100E_1130023689 ATTACH5.doc

學校端使用說明

因為幾乎所有學校都使用 Google 教育帳戶，而且有每個學校都有對應的網域，例如：帳號@pjhs.tyc.edu.tw 就是桃園市平鎮高中的 email 帳號，所以本網站採用 Google 帳號作為登入的認證機制，不需要透過註冊程序(省去填寫 Email 發認證信，再到信箱點選郵件確認該 Email 為合法信箱的繁瑣程序)，若無學校 Gmail 帳號，可用一般@gmail.com 帳號，只是需要驗證服務學校

Step 1: 用學校的帳號登入 Gmail

1A. 開啟瀏覽器，點選右上方 Sign in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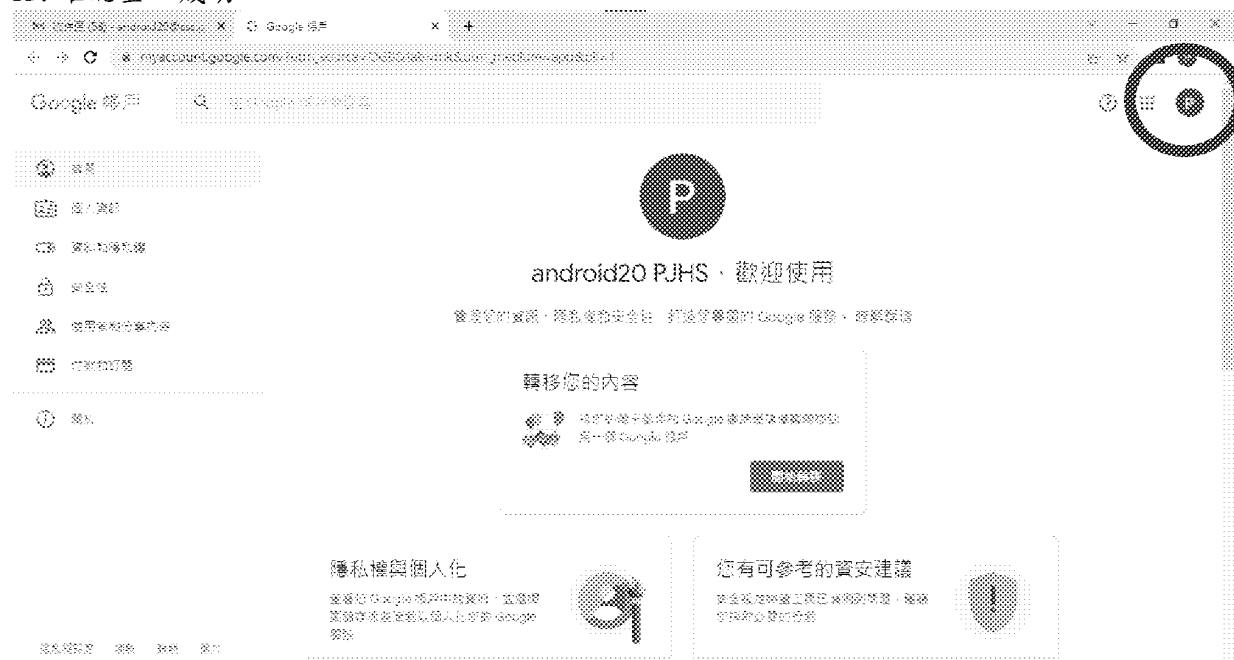
1B. 輸入學校提供的 Gmail 帳號(桃園市學校網域都是 tyc.edu.tw)



1C. 輸入密碼



1D. 確認登入成功



Step 2: 登入網站

2A. 開啟本網站 <https://nl.pjhs.tyc.edu.tw/sc>，點選右方”登入”

桃園市小康計畫
仁愛獎助學金申請平臺

桃園市仁愛獎助學金申請平臺 查詢計畫 查詢人 服務學校

登入

公告事項

登入截止時間：112年3月9日 下午12:00

系統統計資訊	縣市名額統計	年級名額統計																														
<table border="1"><thead><tr><th>項目</th><th>人數</th></tr></thead><tbody><tr><td>1.已申請獎助學金人數</td><td>8</td></tr><tr><td>2.社會學科實施員</td><td>2</td></tr></tbody></table>	項目	人數	1.已申請獎助學金人數	8	2.社會學科實施員	2	<table border="1"><thead><tr><th>縣市</th><th>助學金</th><th>獎學金</th></tr></thead><tbody><tr><td>桃園市</td><td>3</td><td>5</td></tr></tbody></table>	縣市	助學金	獎學金	桃園市	3	5	<table border="1"><thead><tr><th>年級</th><th>助學金</th><th>獎學金</th></tr></thead><tbody><tr><td>國一</td><td>0</td><td>1</td></tr><tr><td>國二</td><td>3</td><td>1</td></tr><tr><td>國三</td><td>0</td><td>1</td></tr><tr><td>國二重二</td><td>1</td><td>1</td></tr><tr><td>大四</td><td>0</td><td>1</td></tr></tbody></table>	年級	助學金	獎學金	國一	0	1	國二	3	1	國三	0	1	國二重二	1	1	大四	0	1
項目	人數																															
1.已申請獎助學金人數	8																															
2.社會學科實施員	2																															
縣市	助學金	獎學金																														
桃園市	3	5																														
年級	助學金	獎學金																														
國一	0	1																														
國二	3	1																														
國三	0	1																														
國二重二	1	1																														
大四	0	1																														

© 2023-桃園市仁愛獎助學金申請平臺。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瀏覽器解析度為1024x768以上。

2B. 點選右方 使用其他服務進行登入

桃園市小康計畫
仁愛獎助學金申請平臺

桃園市仁愛獎助學金申請平臺 查詢計畫 查詢人 服務學校

登入

登入

使用本帳號戶進行登入

若有Google或Facebook帳號可以直接登入(本網頁右方(桌面)或下方(手機)，不需要輸入Email這類認證)

電子郵件

密碼

☐ 記住我?

登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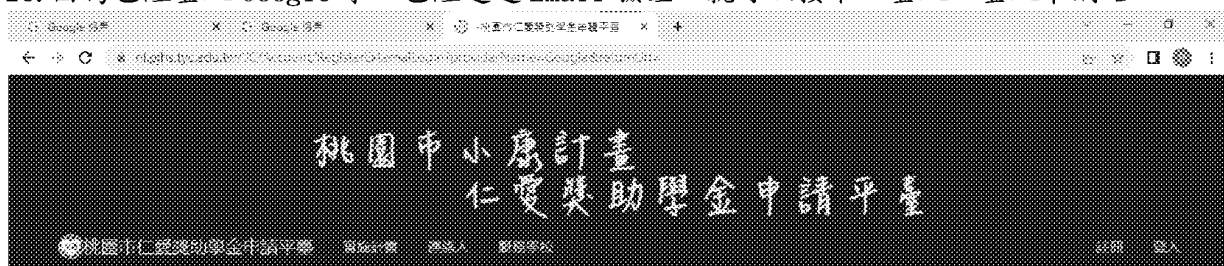
使用其他服務進行登入

Google

操作說明

學校操作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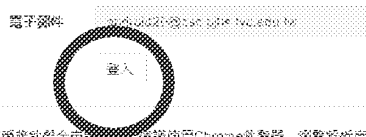
2C. 因為已經登入 Google 了，已經通過 Email 驗證，就可以按下”登入”登入本網站



以您的 Google 帳戶登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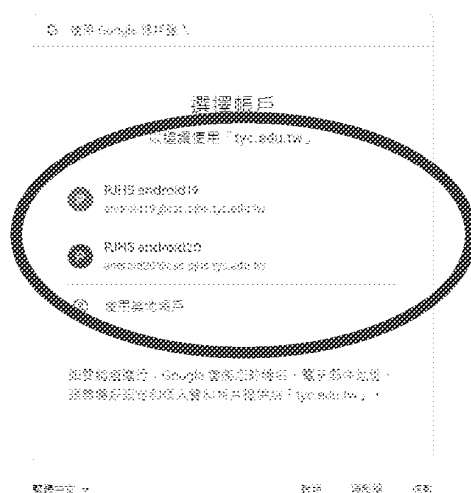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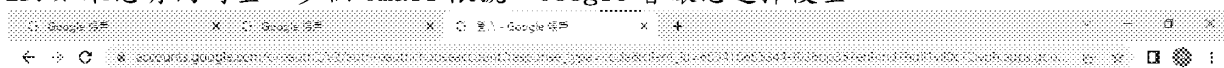
關聯裝置

如果您透過 Google 進行驗證，請在下方輸入目前裝置的電子郵件地址一下(登入)帳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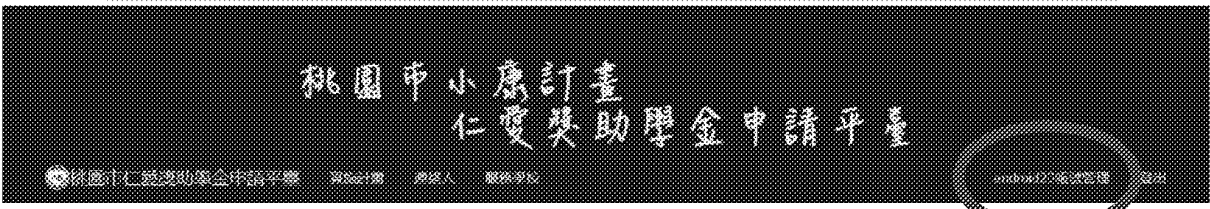


© 2021-桃園市仁愛獎助學金申請平臺。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瀏覽器解析為1024x768以上

2D. 如果您有同時登入多個 Gmail 帳號，Google 會讓您選擇後登入



2E. 登入成功（右上方出現“帳號管理”）



桃園市小康計畫
仁愛獎助學金申請平臺

帳號管理

公告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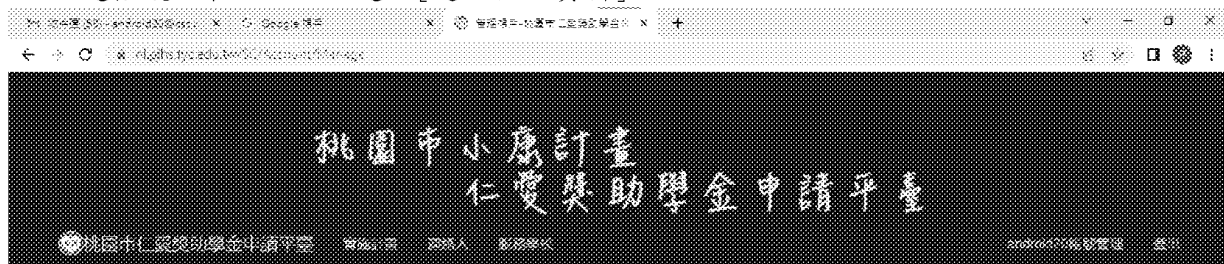
輸入截止時間：112年3月9日 下午12:00

統計類別	項目	公告類別	公告類別	統計表
系統統計資訊	項目	人次	縣市名額統計	年級名額統計
1.已申請獎助學金人數	8	縣市	助學金	獎學金
2.已註冊學校管理員	2	桃園市	3	5
		年級	助學金	獎學金
		國一	0	1
		國二	2	1
		國三	0	1
		高二年二	1	1
		大四	0	1

© 2023-桃園市仁愛獎助學金申請平臺。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瀏覽器分辨率1024x768以上。

Step 3: 成為學校的行政承辦人員

3A. 點選帳號”管理”，點選”[建立個人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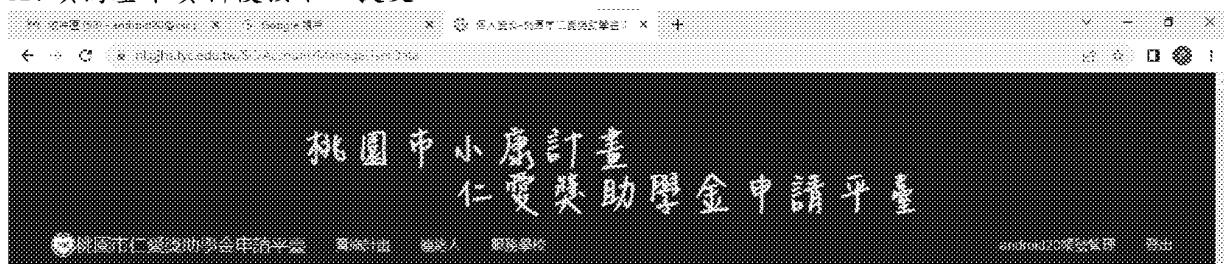
變更您的帳戶設定

帳號: [選擇]
密碼: [選擇]
學校行政人員: [建立個人資料]

公務機務:
公務作務(送務):
公務作務(送務):
管理作務

© 2021-桃園市仁愛獎助學金申請平臺。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瀏覽器解析為1024x768以上。

3B. 填寫基本資料後按下”提交”



新增個人資料

姓名: 張小正

電話號碼: 01-2345678

手機號碼: 234

提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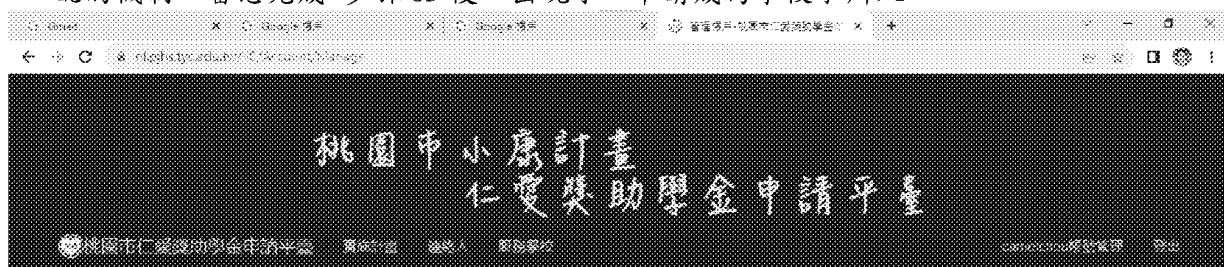
3C. 因為 Email 確認為平鎮高中員工，可按下” [取得管理權限]” 成為業務管理員，（若沒有可茲辨識的學校 email 請跳至 Step 3E）



3D. 請再填寫獎助學金申請時會用的學校相關資料，按下” 提交”，就可以準備輸入申請獎助學金的學生資料了



3E. (非公務 Email 帳號處理)因為無法從 Email 辨識您服務的學校，所以必須增加一個審查確認的機制，當您完成 步驟 3D 後，出現了”申請成為學校承辦人”



變更您的帳戶設定

密碼: [修改]
 外部登入: [忘記]
 學校行政人員: [管理] [申請成為學校承辦人] [新增]

公務權限:
 公務作業(簽署):
 公務作業(確認):
 管理作業:

© 2023 桃園市仁愛獎助學金申請平臺。建議使用 Chrome 瀏覽器，瀏覽器解析度為 1624x768 以上

填寫您所服務的學校和上傳可茲證明之圖片—工作證、名片...等，審核通過後回覆到您的 email 信箱中，



申請成為學校承辦人

新增所屬學校

縣市: [桃園市] 行政區: [平鎮區] 學校: [桃園市立高中]

請上傳可茲證明之圖片-- [工作證, 名片, ...]

[選擇檔案] whiteback.png [資料上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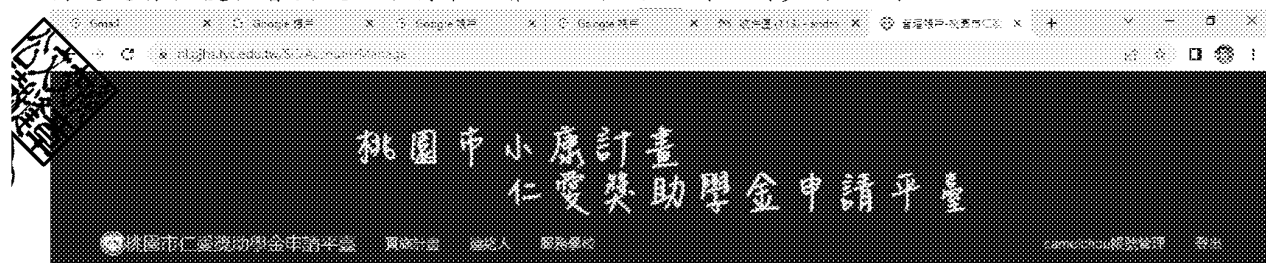
變更您的帳戶設定

密碼: [修改]
外部登入: [取消]
學校行政人員: [添加個人資料] [移除帳號]

公務權限: 桃園市_桃園市復興高中
公務作業(送審):
公務作業(通過):
管理作業:

© 2021-桃園市仁文獎助學金申請平臺。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瀏覽器解析度為1024x768以上

待通過審核後就會出現”取得管理權限”就可以到回到步驟 3C 了



變更您的帳戶設定

密碼: [修改]
外部登入: [取消]
學校行政人員: [添加個人資料] [移除帳號]

公務權限: 桃園市_桃園市復興高中 [取消管理權限]
公務作業(送審):
公務作業(通過):
管理作業:

© 2021-桃園市仁文獎助學金申請平臺。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瀏覽器解析度為1024x768以上

Step 4: 執行公務作業(送審)

4A. 點選[輸入獎助學金申請資料]



桃園市小原計畫
仁愛獎助學金申請平臺

變更您的帳戶設定

密碼: [顯示]
外部登入: [選擇]
學校行政人員:

公務作
公務作
公務作
公務作

桃園市_市立平鎮高中 (68)
輸入獎助學金申請資料(位於第一階段) [新增資料]
區立公園資料(第17)

© 2021-桃園市仁愛獎助學金申請平臺。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瀏覽器解析度為1624x768以上。

4B. 填寫申請資料(請依據申請表輸入後，按下”新增資料”)



獎助學金申請資料

報名年份: 本學期

姓名	年級	中文年級	班級	生日	成績	類別	詳情	金額
周小三	10	高一學一	1	2023-02-17	80	獎學金	桃園市平鎮區橋南路三段100號	4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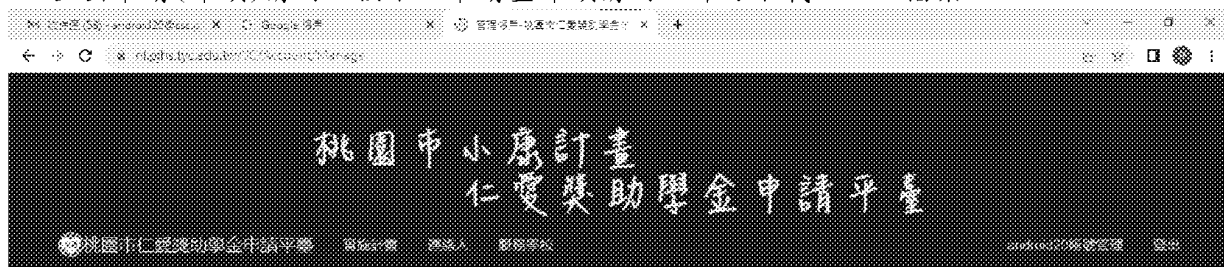
年級: 本學期
獎金類別: 獎學金
金額:
分數標準:
科系:
戶籍地址(含村里):

班級:
班級:
生日: 年/月/日
分數:

新增資料

© 2021-桃園市仁愛獎助學金申請平臺。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瀏覽器解析度為1624x768以上。

4C. 匯出申請(印領)清冊，按下”申請暨印領清冊”即可下載 Excel 檔案



變更您的帳戶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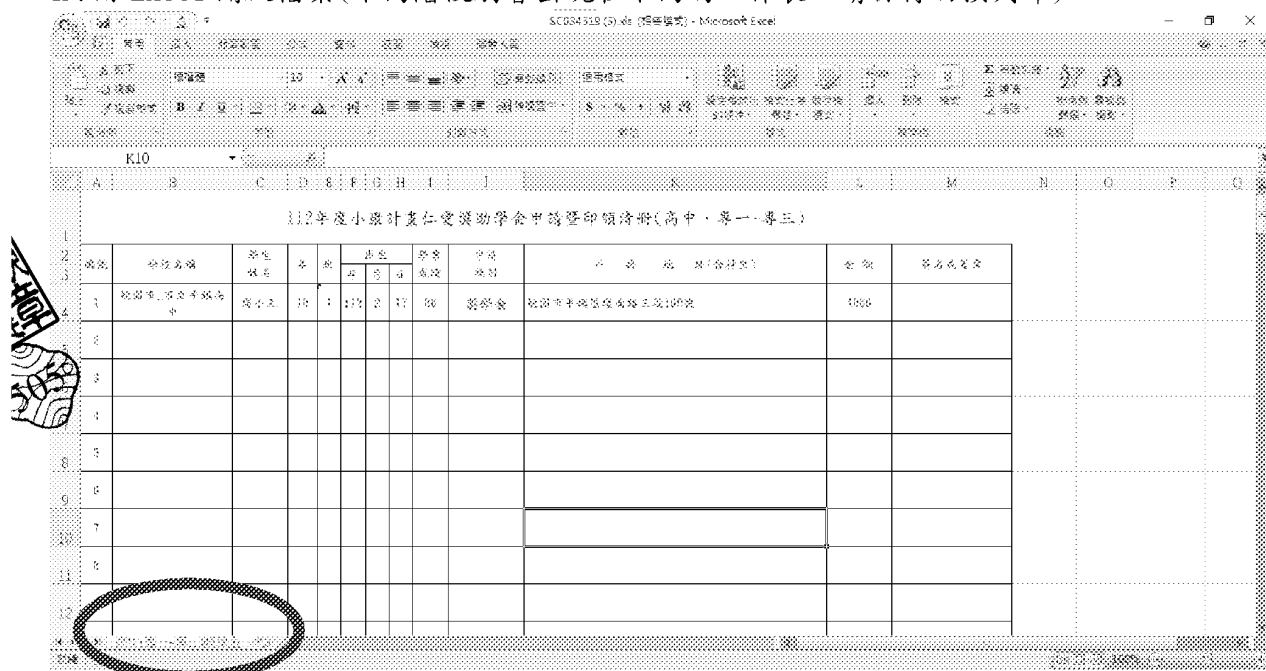
密碼: [顯示]
外部登入: [取消]
學校行政人員:

公務權限: 桃園市_市立平穩高中 (高中正and副) [取消權限] [修改及設定]
公務作業(進修): [輸入或助學金申請資料(進修高中一、二)] [申請暨印領清冊(高中一、二)]
公務作業(普通): [普通或進修高中(高中一、二)]
管理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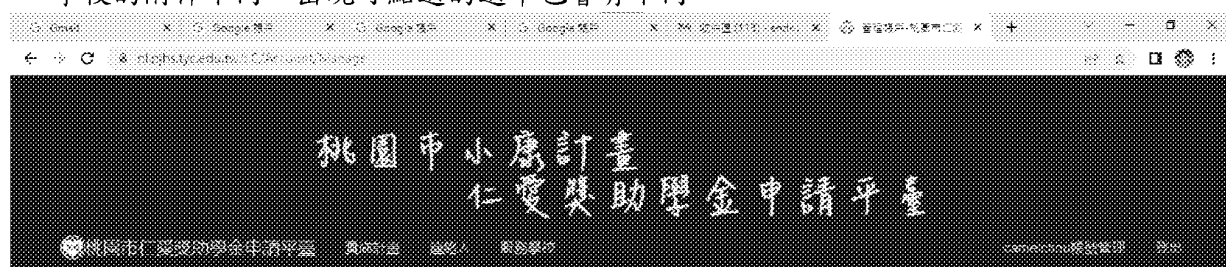
© 2021 桃園市仁愛獎助學金申請平臺，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瀏覽器解析度為1024x768以上

SC094319 (3).xls

4D. 用 Excel 開啟檔案(不同階段別會出現在不同的工作表，請自行切換列印)



4E. 其餘附件匯出的方式與匯出申請(印領)清冊相同，公務作業(送審)和公務作業(通過)不同之處為：公務作業(通過)在輸入截止日之後方可點選，非本市市立學校的附件與本市市立學校的附件不同，出現可點選的選單也會有不同。



變更您的帳戶設定

密碼: [修改]
 外部登入: [管理]
 學校行政人員:

公務權限: 桃園市_桃園市崑崙國中 (高小正cane/chou) [退出管理權限] [修改及刪除管理權限]
 公務作業(送審): [新] 獎勵學金申請案件[取消條件一審審] [申請審核] [申請] [撤銷審核] [撤銷]
 公務作業(通過): [撤銷審核] [撤銷] [撤銷] [撤銷] [撤銷] [撤銷] [撤銷] [撤銷]
 管理作業:

© 2023-桃園市仁愛獎助學金申請平臺。建議使用 Chrome 瀏覽器，螢幕解析度為 1024x768 以上

